

西安市莲湖区卫生健康局文件

莲卫健发〔2023〕36号

西安市莲湖区卫生健康局 关于印发《贯彻落实2023年“谁执法谁普法” 普法责任制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现将《贯彻落实2023年“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西安市莲湖区卫生健康局

2023年5月23日



西安市莲湖区卫生健康局 关于贯彻落实 2023 年“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 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中共西安市莲湖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 年莲湖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的通知》（莲办法发〔2023〕4 号）要求，为进一步健全为进一步健全普法宣传教育机制，落实局机关普法责任，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制定如下具体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是按照“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要求，进一步完善普法工作制度，明确职责任务，加强督促检查，努力形成各科室、单位分工负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普法工作格局，有效推进普法与执法的有机融合。二是深入开展以案释法，增强普法效果，不断推进卫健系统普法工作深入开展，在法律法规实施过程中落实普及法律知识，努力营造“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社会风尚。

二、组织机构

为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区卫健系统成立普法工作领导小组，由张宁局长任组长，局班子成员为副组长，成员由局属各单位和局机关各科室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领导全区卫健系统的普法工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法制监督科，办公室主任

由张抗抗同志担任。办公室负责普法工作的协调、检查和考核工作。

三、工作原则

（一）坚持普法工作与执法实践相结合。把普法教育融入执法实践全过程，在执法实践中加强普法教育，不断提高卫健系统普法教育实效。

（二）坚持系统内普法与社会普法并重。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科室在履行好系统内普法责任的同时，积极承担面向社会的普法责任，努力提高卫健系统工作人员法律素质，增强法治意识。

（三）坚持普法工作形式效果有机统一。要立足实际，结合部门工作特点，创新普法理念、工作机制和方式方法，提高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力戒形式主义。

四、工作任务

（一）重点普法内容。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贯彻作为普法工作的头等大事和首要任务。重点宣传普及《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传染病防治法》《精神卫生法》《母婴保健法》《献血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公共场所卫生监督管理条例》《艾滋病防治条例》《护士条例》《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医疗事故处理条例》《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学校卫生管理条例》《消毒管理办法》《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放射诊疗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

（二）开展系统内普法讲座。

1. 健全卫生健康行政部门领导班子学法制度，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2. 每半年组织一次卫健系统法律法规讲座，每次确定一个主题，增强全系统工作人员的法律意识，提高执法水平。

3. 落实相关岗位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全局卫健系统各单位根据自己业务特点，每个单位（科室）每月组织一次集中学习或参观活动，每名工作人员要坚持自学，每周落实 1 个小时的自学时间。

（三）面向社会公众普法。

1. 突出抓好宪法和民法典的学习宣传。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关于纪念现行宪法公布施行 40 周年署名文章精神，组织开展好年度“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构建齐参与、多形式、全方位宪法宣传格局，深化宪法宣誓制度落实，推进法治长廊、街区等建设，加强国旗法、国歌法等宪法相关宣传，行程全社会共同学习宣传宪法的浓厚氛围。

2. 坚持日常宣传与集中宣传相结合的原则，在法治宣传月、宣传周、宣传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围绕群众关切的卫生健康问题，面向执法对象、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开展各类主题鲜明、有针

对性的宣传活动。

3. 组织卫健系统宣传志愿服务队伍广泛开展公益普法宣传，鼓励系统全员加入普法志愿者队伍，加强禁毒防艾、新冠疫情防控、传染病防治等方面法律法规的宣传，增强人民群众的卫生与健康意识。

(四) 开展以案释法活动。

局机关和局属单位每季度或根据工作中发现的倾向性问题，随时开展以案释法活动，充分利用正反典型案例，向执法对象、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积极开展以案释法工作。同时，组织编写行业典型执法案例汇编。

五、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提高认识。要充分认识卫生计生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对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筹划安排，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全系统普法工作走在前列。

(二) 明确任务，强化责任。“谁执法谁普法”是一项涉及面广、工作要求高的系统工程，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要加强对“谁执法谁普法”认真梳理工作任务，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三) 强化考核，确保成效。将“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落实情况纳入全局依法行政目标绩效考核，对各科室（单位）的普法宣传工作进行督查，对措施不力、工作不到位、目标未完成的单位将予以通报。请各科室（单位）于12月10日前将普法工作总

结报送局法监科。

附件：区卫健局“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责任清单

附件

区卫健局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责任清单

序号	责任科室	年度预期目标	完成时限	具体措施
1	医政科	1. 重点宣传普及《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护士条例》《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医疗废弃物管理条例》《医疗事故处理条例》《西安市社会急救医疗条例》。2. 完成《医师法》专项培训一次，完成《医疗机构管理条例》专项培训一次。	2023 年 12 月	1. 组织基层医疗机构、个体医疗机构从业人员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条例内容，熟知医师在职业活动中享有的权利和履行的义务；2. 严格按照规定实施医疗、预防、保健措施，签署有关医学证明文件及违反本规定要承担的法律责任；3. 必须按照医疗机构管理条例设置审批、登记，方可执业；4. 从业人员在执业行为、执业许可、诊疗范围、处方管理、医废管理、药品安全、医德医风等必须依法按规定执业，相关部门依法施行监督管理职权。

2	中医科	宣传普及《中医药法》《中医诊所备案管理暂行办法》，每季度至少一次。	2023 年 12 月	组织辖区内中医诊所学习《中医药法》《中医诊所备案管理暂行办法》，加强纯中医诊所的培训考核，加强中医药文化宣传，每季度至少一次。
3	家庭发展科	1. 重点宣传普及《人口与计划生育法》《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 宣传三孩生育政策，开展集中宣传两次；3. 发挥计划生育监督职责，做好违法生育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工作。	2023 年 12 月	1. 制定年度学习计划，每年安排对街道、社区专干进行专门培训不少于四次(重点培训三孩生育政策、独生子女证；2. 利用各宣传节日开展集中宣传；3. 利用代宣传媒体进行宣传；4. 做好宣传信息上报工作。
4	公卫科	1. 重点宣传普及《传染病防治法》《职业病防治法》《艾滋病防治条例》《精神卫生法》《献血法》《陕西省地方病防治条例》《陕西省艾滋病防治条例》等法	2023 年 12 月	1. 组织卫健系统全体干部职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精神卫生法》《艾滋病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提升专业技术人员业务水平；2. 开展传染病防治法宣传教育活动：向辖区居民、产生职业病危

		律法规；发挥部门监督管理职责，在日常工作过程中宣传普及相关法律法规。2. 开展《母婴保健法》宣传活动 2 次，讲座 2 期。使广大群众特别是孕产妇及婴幼儿家庭，进一步了解和掌握了预防出生缺陷、孕期系统保健住院分娩、科学育儿、常见病防治等方面知识，提高其自我保健和主动寻求保健服务的意识。		害的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及员工大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精神卫生法》《艾滋病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提高人群知晓率。与妇幼保健院及各基层医疗机构医疗利用各种宣传日，母乳喂养宣传月，发放宣传单、电子屏等形式开展宣传活动；各基层医疗机构在健康咨询、健康讲座和随访中，将母婴保健相关知识为辖区居民特别是孕产妇和婴幼儿家庭进行讲解宣传。
5	红十字会	完成《红十字会法》《红十字会章程》《公益事业捐赠法》《突发事件应对法》专项培训一次。	2023 年 12 月	定期组织辖区内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工作人员、辖区内学校、企事业单位等学习《红十字会法》《公益事业捐赠法》《突发事件应对法》法律法规，每季度至少一次，提高人群知晓率和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能力。
6	监督所	1、重点宣传普及《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职业病防治法》《公	2023 年 12 月	1、定期组织辖区内相关机构学习《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职业病防治法》、《消毒管理条例》、《生活饮用水监督管理条例》、《放射诊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学校卫生管理条例》《消毒管理条例》《生活饮用水监督管理条例》《放射诊疗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2、发挥卫健系统监督管理职责，在日常工作过程中宣传普及相关法律法规。		疗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提升专业技术人员业务水平，每季度至少一次；2、组织辖区内社区、学校等单位学习《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学校卫生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提高人群知晓率，每季度至少一次。3、监督所内部做好相关法律、法规的普及学习工作，坚持执法和普法宣传相结合的原则，将普法宣传教育渗透到执法办案的全过程，利用以案说法、以案普法、以案学法等方式普及法律常识，通过知法执法促进深度普法，通过广泛普法促进文明执法，每月至少2次。
--	--	---	--	--

西安市莲湖区卫生健康局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23 日印发
